

全年一次性奖金案例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修改后有关优惠政策衔接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64号）的发布，全年一次性奖金的新个税政策带来如下变化：

一、新的全年一次性奖金个税政策的两处变化

1、全年一次性奖金可以单独计税，也可以计入当年综合所得，合并计税。

原政策规定：纳税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单独作为一个月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纳税；

新政策规定：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纳税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可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单独作为一个月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纳税；也可以选择并入当年综合所得计算纳税。

纳税人有了选择性。此规定主要是照顾不同收入的纳税人最大限度地享受个税改革带来的政策红利。

案例分析：

1)、普通收入案例：

某公司员工 A 2019 年每月平均发放工资 6000 元，允许扣除的社保等专项扣除费用 500 元、每月专项附加扣除 3000 元；A 2019 年 2 月份取得 2018 年度全年一次性奖金 36000 元；A 没有劳务报酬等其他综合所得收入。

a、如果 A 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计算缴纳个税，则 A 2019 综合所得税应税收入如下：

$$(6000 \times 12 + 36000) - 5000 \times 12 - 500 \times 12 - 3000 \times 12 = 6000 \text{ 元}$$

其综合所得应缴纳个税：

$$6000 \times 3\% = 180 \text{ 元}$$

b、如果 A 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不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单独计算缴纳个税，则 A 2019 综合所得税应税收入如下：

$$6000 \times 12 - 5000 \times 12 - 500 \times 12 - 3000 \times 12 = -30000 \text{ 元} < 0$$

综合所得不缴纳个税。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缴纳个税：

$36000 \div 12 = 3000$ 元，对应全年一次性奖金个税税率 3%，因此应缴纳个税为：

$$36000 \times 3\% = 1080 \text{ 元。}$$

两种计税方法相比，明显是将全年一次性奖金计入当年度综合所得计算缴纳个税更合适。

2)、高收入案例：

某公司业务人员李四 2019 年每月平均发放工资 30000 元，允许扣除的社保等专项扣除费用 1500 元、每月专项附加扣除 3000 元；李四 2019 年 2 月份取得 2018 年度全年一次性奖金 360000 元；李四没有劳务报酬等其他综合所得收入。

c、如果李四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计算缴纳个税，则李四 2019 综合所得税应税收入如下：

$$30000 \times 12 + 360000 - 5000 \times 12 - 1500 \times 12 - 3000 \times 12 = 606000 \text{ 元}$$

其综合所得应缴纳个税：

$$606000 \times 30\% - 52920 = 128880 \text{ 元}$$

d、如果李四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不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单独计算缴纳个税，则李四 2019 综合所得税应税收入如下：

$$30000 \times 12 - 5000 \times 12 - 1500 \times 12 - 3000 \times 12 = 246000 \text{ 元}$$

综合所得应缴纳个税：

$$246000 \times 20\% - 16920 = 32280 \text{ 元}$$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缴纳个税：

$360000 \div 12 = 30000$ 元，对应全年一次性奖金个税税率 25%，因此应缴纳个税为：

$$360000 \times 25\% - 2660 = 87340 \text{ 元。}$$

李四总共缴纳个税 119620 元。

两种计税方法相比，明显是将全年一次性奖金不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计算缴纳个税更合适。

2、如果全年一次性奖金不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计税，与原计税规定相比，计税方法有了改变。

原政策规定：如果在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的当月，雇员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低于税法规定的费用扣除额，应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减除“雇员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与费用扣除额的差额”后的余额，按上述办法确定全年一次性奖金的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

新政策规定：居民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如不并入综合所得，以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除以 12 个月得到的数额，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计算纳税。

新规定不再考虑“雇员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与费用扣除额的差额”。

全年一次性奖金政策：

财税[2018]164 号规定，纳税人可以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并入当年度综合所得计算个税，也可以选择单独计算纳税！！

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对于财税[2018]164 号全年一次性奖金问题的回复如下：居民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的，可以自行选择计税方式，请纳税人自行判断是否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并入综合所得计税。**也请扣缴义务人在发放奖金时注意把握政策，便于纳税人享受减税红利。**